**关于享受稳岗返还单位公示**

根据《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》（新政办发【2023】49号）文件要求，依据自治区推送的享受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企业名单，经过伊宁县人社局审核后，伊犁巴亚夏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5家企业单位符合2023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发放条件。

现面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为10天。公示期内，如有异议，请向伊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999-4051019,0999-4051345。

附：2023年稳岗补贴返还公示表

伊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11月22日